

「佔中」阻搵食 兩商戶民事索償

入稟向戴耀廷追討「苦主」料掀追數潮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李自明)兩名商戶昨日正式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向「佔中」發起人戴耀廷索償共5萬多元,這是首宗因「佔中」引發的民事索償。入稟的「寫意人生旅行社」董事總經理馬軼超昨日形容,民主要建基於鞏固法治,是次索償不是為了錢,而是要還千千萬萬因「佔中」蒙受損失的市民一個公道,讓社會知悉「佔中」是違法行為。他又預料,陸續會有商戶入稟申索。



陳財喜協助受「佔中」影響的中小企追討賠償,正式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梁祖彝攝



陳財喜指,「佔領」令旺角、金鐘等「商圈」成重災區,飲食業界也受影響。圖為較早前銅鑼灣示威者「佔領」封路時的情況。記者黃偉邦攝

繼有中西區居民商戶促請「佔中」開放主要幹道後,兩名「苦主」在香港公民行動主席、中西區區議員陳財喜陪同下,昨日正式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按《小額錢債審裁處條例》第三百三十八章向戴耀廷申索。

租旅遊車訂單因「佔中」取消

申索人馬軼超說,他持有的旅行社原定本月2日受九龍東潮人聯會委託,租用了合共3部旅遊車,由慈雲山到鑽石山與觀塘翠屏道,最後到中環遮打花園,參加潮

屬社團總會舉辦的國慶嘉年華,但最終嘉年華因「佔中」取消並撤銷訂單,令他損失港幣450元,「是次索償不是為錢,而是還千千萬萬因「佔中」受損的香港市民一個公道,由法官作判決。」

馬軼超直言:「民主要建基於鞏固法治,索償更絕非打壓,而是法律問題法律解決。今次索償450元損失,旨在讓社會知道「佔中」違法行為。若果無了期持續,將對好多中小企業造成嚴重影響,近日已經引起裁員潮。雖然我是小型商戶,但香港有難,匹夫有責。」

旺角食肆老闆共損失23萬

陳財喜提到,另一名申索人是旺角食肆老闆,因「佔領」行動,每日的收入由3萬元跌至1萬元,至今合共損失23萬港元,並於昨日到小額錢債審裁處入稟向戴耀廷索償5萬元。他說,「佔領」令旺角、銅鑼灣、金鐘等「商圈」成為重災區,激發很多不滿及反對聲音,特別是飲食業界,「『佔中』已持續十多日,商戶定要公開表態,不排除索償會陸續增加。」

陳財喜強調,香港公民行動月前已為中小企發聲,嚴正反對「佔中」,但眼見「佔中」已經發生並持續多日,更演變成港九多處主要道路「被佔領」,對香港市民的日常生活及經濟影響已經浮現,在「佔領區」的中小企尤其受到影響,最終激發商戶作民事索償。

小額錢債審裁處昨日正式接納了馬軼超的申請,並排期於下月26日上午9時舉行聆訊,但旺角食肆老闆個案則因已超出了小額錢債審裁處的權限而未獲受理,該老闆計劃向區域法院提出申索。

運輸業盼恢復生計 游說示威者開路



運輸業界代表多次與示威者對話,要求他們讓出金鐘道部分行車線,但雙方未能達成共識。文森攝



孫啓昌、葉永成、蘇祐安與運輸業界代表到金鐘道視察「佔領」行動對交通的影響。文森攝

灣仔區區議會主席孫啟昌、中西區區議會主席葉永成、運輸署助理署長蘇祐安與20多名運輸業界代表昨日下午到金鐘道視察,並多次與示威者對話,要求他們讓出金鐘道部分行車線,恢復業界的生計。然而,示威者不斷強調自己並非「大會」,不能作任何決定,又指除非政府真正回應他們的訴求,否則不會撤離。雙方最終未能達成任何共識。

「佔中」示威者仍於金鐘道架起鐵馬,除緊急車輛,其他車要進入,都要取得他們同意。20多名運輸業界包括專營巴士、非專營巴士、公共巴士、專線小巴、的士、貨車和保母車界的代表聯同孫啟昌、葉永成昨日下午由灣仔遊行至金鐘道,視察「佔領」行動對交通的影響。其間運輸業界代表多次向示威者訴苦,又游說他們讓出金鐘道部分行車線,讓業界恢復生計。

部分屋邨巴士線停駛

公共巴士同業聯會副主席鄧子強表示,屋邨巴士線

全港有325條,當中中環、灣仔差不多有100條,但至少一半現時是開不到的,而餘下一半則要繞路,容量少逾八成。鄧子強強調,尊重示威者有理想,但希望他們不要因理想影響到其他人。的士司機分會副主任勞士正亦表示,「佔領」行動導致交通擠塞,的士兜路情況不時發生,令的士司機與乘客經常發生爭拗,造成雙輸局面。

葉永成指,近日收到不少半山居民及運輸業人士的投訴,指平日五六分鐘的車程,現時因擠塞要用上兩小時,所以不少居民有時寧願寄住親戚家。他表示,明白示威者爭取「真普選」的訴求,但冀示威者與業界的分歧拉近。蘇祐安則指,堅尼地道及龍和道近兩日復課後交通情況非常不理想,尤其放學時間交通擠塞情況比上學更嚴重。兩區區議會主席都希望示威者能讓出至少一兩條行車線,讓校車及公共交通工具使用。

有示威者不斷強調自己並非「大會」,不能作任何決定。有示威者則向居民道歉,並稱他們封路是要「保護集會學生」,除非政府真正回應他們的訴求,

否則不會撤離。雙方最終未能達成任何共識,不歡而散。

「佔領」區造成噪音問題

另外,灣仔民政事務專員陸綺華昨日下午在跨部門記者會上表示,由於「佔領」地區靠近民居,噪音問題影響居民睡眠質素,而主要道路堵塞,導致上半山住宅區車輛增多,當局亦收到居民就噪音的投訴。

陸綺華說,部分地區如跑馬地並沒有港鐵站,交通有困難而影響部分人出入,部分長者原本可以坐電車,現時電車仍然停駛,惟有暫時不出門。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周可喬則表示,由於主要幹道被佔據,當區居民出行模式有好大變化。她說,港鐵未到西區,當區居民需在中環、上環接駁乘車,輪候時間相當長;對商戶的人流、物流及營業額亦有相當大影響。她指區內租金較貴,但部分商戶營業額少了一半,擔心如果持續下去,難保員工不受影響,希望示威者起碼讓出金鐘道。記者 文森

保險業料「佔中」10日 失10億保單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文森)「佔中」踏入第十二日,有保險業界代表昨日表示,保守估計保險業在過去10天裡損失10億元新造保單,又指小商戶即使在事件中生意受損,也未必可獲得保險賠償,商戶可循民事途徑向集會主辦方或個別人士提出索償。

本月保費收入按月跌一成

保險業總工會理事長張偉良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指,香港有170年保險歷史,誠信及法規管理度在全球首屈一指,故客戶在港買保險的信心較強。他指,香港作為世界四大保險市場之一,過往每個月的保險生產總值可達91億元,今年上半年個人壽險及相連險

的新造保單達546億元。他說,往年,10月至12月是保險業旺季,業務量可比一般月份翻兩倍,有約兩成顧客為內地人,惟近日受「佔中」事件和交通阻礙影響保險營業額,從業員也難在旺區與客戶見面,令客戶購買保險意慾下跌,估計本月的保費收入將按月下跌一成。

張偉良又指,收到有客戶查詢如受「佔中」影響生意可否獲得賠償。他解釋,在一般「動亂」的情況下商戶較難索償。他指,雖然現時集會非「動亂」,性質上仍屬違法,不在保險條款保障範圍內。他表示,商戶可循民事途徑向集會主辦方或個別人士提出索償,但建議先向律師諮詢法律意見。

過海時間倍增「打的」唔去「佔領區」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李自明)有運輸業界代表昨日指,受「佔中」影響,過海往港島的車程時間倍增,有的士司機更不願意到「佔領區」,希望警方能盡快開放道路。

汽車交通運輸業總工會的士分會主任杜樂堂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表示,港九多條主要道路封閉,特別是過海往港島的車程,以往只需半小時,但現在要逾一小時才可抵達。由於不能預計時間,許多的士司機都不會到「佔領區」,如果乘客想準時到達目的地,最好選擇港鐵。他續指,警方在封路時未有清晰安排交通警指揮,令不少司機多

次駛往死胡同,亦不能駛離,工會要求警方盡快開放道路。稍苗學會主席黃傑龍在電台節目中指出,目前多條主要幹道阻塞,有如心臟的血管閉塞一樣,非常危險,必須盡快開通。黃傑龍表示,因道路阻塞嚴重,出外用膳的市民減少,影響食肆生意,其中在金鐘及銅鑼灣經營的食肆,更受「佔中」影響令生意一度下跌一半,近兩三日始見稍微回升。關注社區發展的民間組織「社區互助小組」發起人則表示,正搜集「佔領」地區附近的小店資料,編成地圖,讓市民選擇光顧,期望市民在「佔中」期間支持小店經營。

馬恩國：商戶可循「故意侵權」索償

法律意見

大律師馬恩國昨日在接受本報訪問時說,受「佔中」影響商戶應按《民事侵權法》中的「故意侵權」,即以非法手段故意傷害原告利益作出經濟賠償,並須符合「四點元素」,包括被告有意傷害原告生意;被告採用非法手段;原告蒙受經濟損失;損害與違法行為間的因果關係。香港中小型律師行協會創會長陳曼琪則呼籲,有意申索者應諮詢法律意見並自行搜證,呈現行為是否涉侵權或滋擾。

馬恩國昨日在接受本報訪問時說,受影響商戶應按《民事侵權法》中的「故意侵權」,即以非法手段故意傷害原告利益作出經濟賠償,並須符合「四點元素」,包括被告有意傷害原告生意;被告採用非法手段;原告蒙受經濟損失;損害與違法行為間的因果關係。

他分析,目前「佔中」策劃者呼籲市民「佔領」,是以「不方便」來喚醒他人注意的手段,來強迫特區政府作出妥協,因此不能以「迫使政府而非阻礙市民」作為答辯理由;再者,「佔中」明顯是不合法,在中環、金鐘、旺角附近商戶可對比上年同期的營業損失,並以專家證據證明「佔中」是損失的主要原因。

馬恩國直言,「事實上,最重要是訴訟理由,即以非法手段故意傷害原告利益作出經濟賠償,但英國與加拿大等英聯邦國家早有案例,即誰人使用非法手段令他人蒙受損失就要賠償。至於控告對象同樣是關鍵點,若對方破產則需由原告支付所有費用。」不過,他坦言,小額錢債審裁處一般處理簡單案件比如買賣合約等,並毋須聘請律師,但「佔中」相對複雜,需要由更高層次的法院處理。

陳曼琪籲須先諮詢法律意見

陳曼琪指出,不同人有不同情況,並涉及不同考慮點,為此,她呼籲任何因權利、權益、財物受傷害而入稟索償者,必須先行諮詢法律意見,並緊記應自行搜證,比如拍攝閉門及玻璃遭破壞的相片,或就滋擾拍攝長時間片段,以呈現行為是否涉及侵權或滋擾。

她指出,根據一般性法律角度,「佔中」有可能涉及侵權或滋擾行為,其中須視乎可預見損害,「按「佔中」發起人過去形容:『佔中』藉『核爆中環』及『癱瘓』達致效果,因此,可預見『佔中』發生會造成癱瘓。法庭屆時會按不同情況,考慮侵權或滋擾的深度及廣泛程度。普通5萬元以下索償可到小額錢債審裁處;5萬元以上要到區域法院申索;100萬元以上則要到高等法院。由於『佔中』於香港從未發生過,市民索償前須先行諮詢法律意見。」記者 李自明